采购项目编号:QHZB2026-QJ003

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部分）

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illegible]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illegible]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部分）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延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11月1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 QHZB2026-QJ003

项目名称 ： 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部分）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 6,033,832.25元

采购需求 ：

合同包1(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分部））:

合同包预算金额 ： 6,033,832.25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 6,033,832.25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塑料制品	地膜、反光膜等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6,033,832.2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 20个日历日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1(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分部））落实政府采购政 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 号） ;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 2014〕68 号） ;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 2007〕51 号） ;

2.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2.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2.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2.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 2019〕 9 号） ;

2.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 知》（财库〔 2021〕 19 号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 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 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 意见〉的通知》（财库〔 2021〕 20 号） ;

2.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19 号） ;

2.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 20 18〕 23 号） ;

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3)3 号);

2.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3)4 号)。

2.13《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 号)。

2.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合同包1(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监测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分部）)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3.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的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 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 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 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 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3.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 税证明（任意税种 ），或提供由税务机关开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 件证明 ；

3.5 书面声明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 ，提供原件的扫描件） 经查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记录的 “失信被执行人 ”或“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名单 ；不处于“ 中国政府采购网” 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 记录名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 ，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 的 ，须出具身份证 ，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 ；被授权代表参加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 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 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

3.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 2026年 10 月 19 日 至 2026年10 月23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 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

途径 ：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 •延安市 ）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 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 ： 在线获取 售价 ：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 2026年 月 11日 11 时10 分00秒（北京时间 ）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 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5室

开标地点 ： 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5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登记 ：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延安市 ）延安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 ，登录后选择“ 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2.下载文件 ： 投标人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交易乙方 ”身份进入投标人 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3.本次开标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 ；

4.【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5.本次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延安市 ）》媒介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人民政府大院侧楼三楼

电话：1377229233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展路莱安中心T3栋403室

电话：1859072447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工

电话：18590724471

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部分）
	采购预算	6033832.25元
	最高限价	6033832.25元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延安市）》
2	采购人	名称：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人民政府大院侧楼三楼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13772292338
3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展路莱安中心T3栋403室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18590724471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富县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 目 》高强度反光膜采 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富县农业农村局《富县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 目》 高强度反光膜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 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财库〔 2020 46 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库〔2014〕68 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 号）; 2.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2.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2.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

		知 》（ 财 库[2017]141 号）； 2.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 能产品、环 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 〕9 号 ） 2.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 业振兴的通知》（ 财库〔2021 〕19 号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 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 进乡村产业振兴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2.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19 号）； 2.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办法（ 陕 财办采〔2018〕23 号）； 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 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 2.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 财办采(2023)4 号)。 2.13《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号) 2.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富县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 目 》高强度反光膜采 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并 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的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 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三 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 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 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完税凭 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或提供由税务机关 开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书面声明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 写 ，提供原件的扫描件）。经查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记录的 “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不处于“ 中国政府采购网” 记录的“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信息记录名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 ，其 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 ，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 一致 ；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 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 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 3.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 **1、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 ，按无效文件处理。** **2、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 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 同时参与投标。分支机构须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3、事业单位参与招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5、投标文件中要求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均参照执行。**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
6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开始之日起算90个日历日
7	现场踏勘	是否组织踏勘：□组织/☑不组织
8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10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否
11	政府采购优先采	

	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不涉及
12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涉及
13	支持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4	本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
15	支持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 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 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 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 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 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 享受政策。
17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1.递交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5 室 2.递交方式：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 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3.解密方式：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
18	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5年11月11日10时30分 2、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5 室
19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伍万元整（50000.00元 ）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限：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交款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银行网银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无效。请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由公司账户（投标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投标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缴纳到下列账户： 户　　名：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科技路支行 账　　号：129910066110301 备注：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形式 **1.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 2.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　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解密等相关操作。 3.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　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　交易系统·〉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　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　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　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　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4.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服　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　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　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5.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

		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　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二）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投标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　提交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　　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延安市）网站“电子交易平　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　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延安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　交易系统>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　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　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　以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纸质投标文件要求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一正两副纸质版投标文件**
21	履约期限、地点、质量标准等	1、履约期限：20个日历日； 2、项目实施地点：宜川县农村农业局指定地点； 3、质量标准：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 4、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22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30%；全部产品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通过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
23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是/☑否

2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请将招标代理服务费汇至以下指定的银行账户内： 户　　名：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科技路支行 账　　号：129910066110301 备注：项目编号+代理服务费
25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6	价格扣除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采购人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拟采购项目属性。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响应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3.单一产品项目：如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投标，对本国产品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 4.多种产品项目：若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中，符合本国 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 ≥ 80%，则对其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价格扣除。 5.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与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可叠加适用（如先扣除本国产品优惠，再扣除中小企业优惠）。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名词解释

采购人：宜川县农业农村局

监督机构：宜川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供应商：满足本次招标要求具有相应资格和完成项目能力的投标人

中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投标人

二．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

合同包1(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部分))落实政府采购政 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部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 〔2014〕68 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 号 ）；

2.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2.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2.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 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 知》（财库〔2021〕19 号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 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 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 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2.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 8〕23 号）；

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3)3 号)。

2.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2.13《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号) 2.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的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 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 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 供相关文件证明;

3.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 证明（任意税种），或提供由税务机关开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书面声明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的扫描件） 经查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记录的 “ 失信被执行人”或“ 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 中国政府采购网” 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 ，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 的 ，须出具身份证 ，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 ；被授权代表参加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 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 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

3.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示：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 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三．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关于询问、质疑和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 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针对采购需求（包括采购内容、技术或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合同条款、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的询问请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招标公告）。

(2) 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3）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4）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 日内按照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相关规定向延安市富县财政局政 府采购股提出投诉。

（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供应商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投诉书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4．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 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 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 方 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 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二）关于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采购人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组织现场踏勘\标前集中答疑。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载明安排上述活动的，各供应商应派出技术、预算等 相关人员，在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地点参加现场踏勘\标前集中答疑。

供应商代表可在采购人指引下就采购内容相关数据进行实地测量，需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解答的问题可以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做出。口头问题，口头答复； 书

面问题，将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整理后，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上发布《答疑纪要》。答疑纪要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中表述不 一致的内容，以答疑纪要为准。

凡未参加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的供应商， 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该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关于知识产权和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供应商必须确保委托人、采购人拥有 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 资料，供应商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供应商人须归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四）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有关要求，采购人将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的信用 情况进行甄别。

（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 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 证明材料。

（4）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将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五）关于政府采购政策

1．对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优惠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提供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3%—5%）的扣除；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

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价格扣除优惠提高至4%—6%。（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的具体规定为准），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同时，依据该办法第四条第二款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 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 企业扶持政策。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 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根据企业性质分别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声明函》。其中，《监狱企业证明函》应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未提供上述声明函\证明函的，不能享受招标文 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六）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相关的全部费用。

四.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

（二）招标文件主要内容

第1部分 招标公告

第2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3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第4部分 合同文本

第5部分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 三）招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项目废标后重新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招标文件供应商应按新版招标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原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失效。

（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能对已发出的招 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当需要澄清或修改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15日的， 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 变更公告的同时，提醒供应商下载答疑文件（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供 应商应及时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延安市）〖首页 • 〉电子 交易平台 •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 〉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 〖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 • 〉项目管理 •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 后的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4．请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 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 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 〉信息公告 • 〉延安市〗；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延安市）】（ http://ya.sxggzyjy.cn/ 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五．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式样

1．组成及格式

供应商依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给定形式进行编制投标 文件。项目分标段的，应按所投标段分别准备投标文件。

2．语言

招标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用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3．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但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1．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2．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第二部分《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其他位置相应内容表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理解不透、详解生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6）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 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

相关 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伍万元整（50000.00元 ）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限：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交款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银行网银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无效。请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由公司账户（投标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投标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缴纳到下列账户：

户　　名：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科技路支行
账　　号：129910066110301
备注：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算90个日历天；投标文件无投标有效期或有 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五）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1. 电子投标文件（ *.SXSTF）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操作手册详 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延安市）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 专区〗 中的《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电子招投标全流程操作手册》。

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 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 *.SXSZF）或答疑文件（ *.SXSCF，即更

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再次提醒：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 布媒体 ”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 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 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 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3．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锁 ”进 行签章。

若导出的PDF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 文件工具 ”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 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六．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1．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 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 将予以记录。

3.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八．开标程序

（一）开标

（1）供应商登录：开标前，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陕西省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不见面开标〗系统。

（2）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 ”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CA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 【陕西省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 素导致“不见面开标 ”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 完成解密。

(4)唱标: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供应商名 单及其投标报价。

（5）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供应商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 可能会要求供应商做相应的澄清。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 自行承担。

（二）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情形

1．供应商放弃或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整解密的，如忘带CA 锁、或携带的CA锁与加密文件的CA锁不同、或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 情形；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突发状况的应急处置

在开评标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 开、评标工作无法正常进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汇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
并等待或中止后续活动。

九、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 政部第87号令）有关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对 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核查。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 项不满足，都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图文清晰、易 于辨识，否则由此 带来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对未通过资 格审查的供应商，资格审查小组应当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项	审查内容
一	资格条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 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 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 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的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 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 债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 证明；
3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 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 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 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完税凭证或 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或提供由税 务机关开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 件证明；
5	书面声明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 写，提供原件的扫描件）。经查，供应商未被列入“ 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 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6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二	其他	
1	控股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
三	供应商性质	
1	供应商性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且中小企业的划 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 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的，应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 狱企业或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意事项：

1．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外，其他行业分支机构在参与投标时，须同时提供分支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和总公司（总所）出具的授权书，总公司（总所）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经总公司（总所）授权后，总公司（总所）取 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事业单位参与投标时，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参与投标时，只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应按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给定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签字 、盖章。

4.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要求，在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将对投标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进行核查，出现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中“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所列失信行为 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十、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 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程序

1．组建评标委员会

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 章，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1名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 的4 名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 名单中 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 、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D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对 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E 、要依法独立评审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推荐中 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 、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I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J 、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资格性审查通过后，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 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 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 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文件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 性条款。
8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合法经营的各类规约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出现下列情形的，供应商投标无效：

（1）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 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 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满分	评审分项	评审内容及分值	备注
100分	投标报价30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 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但最低报价并非唯一的中标评判因素。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 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在进行价格扣除。 4.1.单一产品项目 ：如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投标，对本国产品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2. 多种产品项 目 ：若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 中 ，符合本国 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 比 ≥ 80% ，则对其全部产品的 总报价给予20%价格扣除。 4.3.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与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可叠加适用（如先扣除本国产品优惠 ，再扣除中小企业优惠）。 4.4.未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如有） ，一律视为非 本国产品；	
	技术指标、参数30分	投标设备产品技术参数、规格型号、品牌、性能等有详细说明，无缺漏项，选型合理，配置齐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0分。其中带“★”项技术参数须在产品的佐证材料体现，未体现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负偏离，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其余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注：佐证材料包含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官网功能截图等支持性文件（资料）等。	
	业绩10分	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得2.5分，满分10分（需提供合同和 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附于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不得分，内容须清晰可辨）	

	运输与配送方案6分	一、制定运输与配送方案 1.评审内容 ①详细的运输车辆调度计划（车型、数量与载重匹配）；②配送规划、每日配送量装卸人力安排及对接接收计划等。 2.评分标准 ①完整性 ：总体要求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 有详细描述； ②合理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切实可行、合理的 方案； ③针对性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 赋分标准(满分3分) ①详细的运输车辆调度计划（车型、数量与载重匹配）：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②配送规划、每日配送量、装卸人力安排及对接接收计划等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组织保障3分	一、根据本项目制定组织保障方案： 1.评审内容 ：①提供组织框架 ；②人员保障措施 ；③各岗 位工作职能、岗位职责、工作标准、数量等情况； 2.评审标准： ①完整性 ：总体要求必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 有详细描述； ②合理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出切实可行、合理的 方案； 3.赋分标准： ①提供组织框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②人员保障措施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③各岗位工作职能、岗位职责、工作标准、数量等情况：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质量保证方案6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illegible]实际情况 ，提供质量保证方案,质量保证方案内容 ①运输 ；②送达及配发；③调换；④性能、使用寿命及使用效果； 赋分标准：	

		质量保证方案完整、可实施、针对性强、合理对评审 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结合项目具体情况，责任明确、要求具体、可落实;方案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 二、评分标准 ①完整性 ：总体要求必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 求有详细描述; ②合理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出切实可行、合理 的方案; ③针对性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运输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1.5分 ，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②送达及配发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 ，满分1.5分 ，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③调换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 ，不 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④性能、使用寿命及使用效果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 ，满分1.5分 ，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售后服务5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 ，制定售后服务方案： 一、评审内容： ①建立本项目专属售后服务团队 ，并提供负责7*24小时 联系方式 ，处理退换货问题、质量问题、安全问题等。 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③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补货换货解决方案及不合 格品处理流程。 ④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在接到通知后的响 应时间和措施； ⑤售后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①完整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齐全 ，对招标 文件中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②科学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 际情况； 三、赋分标准： ①建立本项目专属售后服务团队 ，并提供负责7*24小时联 系方式 ，处理退换货问题、质量问题、安全问题等：每完 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 ，满分1分 ，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③供货不及时、出现残次品等补货换货解决方案及不合格 品处理流程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④产品交付采购方后出现质量问题，在接到通知后的响应 时间和措施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⑤售后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 ；	
	问题处理方案1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制定问题处理方案。 一、问题总体分类 ①产品质量问题：地膜厚度、强度、降解性能、规格尺寸不达标 ②供货交付问题：延期交货、数量短缺、错发漏发 ③运输破损问题：物流破损、受潮、包装损坏 ④田间使用问题：铺设难、耐候性差、破损过	

		快 ⑤验收异议问题：抽检不合格、资料不全、现场不符。 方案详细具体 ，一项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得2分 ， 不满足或缺项不得分。共10分。	

4．推荐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 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 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 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投标供应商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 供应商；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供应商根据评标委员会要 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 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 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三）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 及 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 ，但 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 评标报 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 委员会成 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 时向采购人或本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 后，应当书面报告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 四）评审现场人员的保密责任

在采购结果确定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委员会名单负有保密责 任 。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 与评 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 秘密负 有保密责任。

（五）视同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情形，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十一、中标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2个工作 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 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 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 委托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 取随机 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 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 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 荐的顺序确 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 日内，在【陕西省政 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上公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

限为1个工作日。

4．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陕西 省 ·延安市）】网站〖首页 · 〉申子交易平台 · 〉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 〖我 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 〉项目管理 · 〉评标结果查看〗， 查看本 单位的最终得分与排序。

6．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将评审报告送监管机构备案。

十二、合同签订、履行及验收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补充合同等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 有 同等法律效力。

（ 一）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 和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书面合同。

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 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 政府采购活动。

3．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 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 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质疑或者投诉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 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 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 购 网对合同进行公示，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2．采购人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 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送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备案。

（ 三）履行合同

1．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 和国民法典》及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四）验收或考核

1．采购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组织验收或考核。

2.采购人按《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 2019〕38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728号）等规定及 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合同款项。

十三、废标及重新招标

1．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 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 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本项目将重新组织招标。

3．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合同包1（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采购加厚高强度反光膜和生物降解地膜

采购数量：1批

全县推广使用回收加厚高强度反光膜面积23.2752万亩，推广使用回收全生物降解膜面积0.35万亩。“依旧换新”加厚高强度果树冠层果实着色薄膜349.128吨、奖补全生物可降解地膜4.375吨，建立村收集、乡运转、县加工的运行体制机制，探索市场运行长效机制，预计回收、加工处理地膜1600吨以上，项目区农膜再利用率达90%以上。

需满足的要求：符合本项目采购内容的数量及相关参数规格要求。

二、采购数量规格及参数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吨）	规格
1	加厚高强度反光膜	★1.规格：（宽度1.5m、厚度0.015mm、卷重净重9kg） 2.透光率：≥90%； 3.反射率：≥90%； 4.材料要求：采用聚酰胺玻璃纤维或农用聚乙烯材料、聚丙烯、聚酯铝箔等制成； 5.宽度偏差：≤±2mm； ★6.厚度变差：≤±10%； 7.纵向断裂标称应变：≤200%； 8.横向断裂标称应变：≤200%； 9.纵向热收缩率：≤3.0%； 10.横向热收缩率：≤2.0%； ★11.镀铝面润湿张力：≥38mN/m； 12.产品质量符合GB/13735-2017标准，并提供质检报告。	349.128	9kg/卷
2	全生物降解膜地膜	★1.规格：（宽度1m、厚度0.015mm、卷重净重5kg）； 2.颜色：黑色； 3.成分要求：必须为具有完全降解特性的材料，不得含有聚乙烯、聚丙烯等烯烃类原料； 4.降解性能要求：有机成分占比：≥51%，相对生物降解率	4.375	5kg/卷

		：90%； 5.水蒸气透过率：〈400g/（㎡·24h）； 6.宽度偏差：-10~+25mm； 7.厚度极限偏差：-0.03mm~+0.03mm； ★9.厚度平均偏差：-12%~+15%； 9.纵向拉伸负荷：≥2.00N； 10.横向拉伸负荷：≥2.00N； 11.纵向断裂标称应变：≥200%； 12.横向断裂标称应变：≥250%； 13.纵向直角撕裂负荷：≥0.80N； 14.横向直角撕裂负荷：≥0.80N； 15.产品质量须符合标准：GB/T35795-2017，并提供质检报告。		

三、商务要求：

（一）供货期、供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1.供货期：20日历天；

2.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

（1）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 产地、数量进行验收。

（2）终验：所有货物(供货完成 20 日内，由采购人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进行终验（最终验收）， 终验合格后，出具验收结果。

4.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4）验收标准：必须提供全新全部产品，其质量、规格符合主要技术指标要求及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要求。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质量保证：验收合格之日起1 年

售后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保质期 1 年。若因成交供应商产品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无条件更换，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及费用。

本项目需成交供货商在我县县域内开展不同区域、不同地块、不同类型的地膜科学使用试验示范，要求竞标供应商评标时提供地膜科学使用试验示范工作方案，作为评标工作的重要参考依据。

（三）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额的 30%；全部产品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通过验收 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70%。

备注：

1.采购内容及参数由采购人提供，如有疑问，请与采购单位联系。

2.为确保用户产品质量得到保障，中标供应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技术要求进行供货，产品初验收不合格的直接退货或换货，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赔偿。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_____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注：此合同格式仅供参考，相关条款在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商定

采购人：_____

供应商：_____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 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 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提供的货物及期限

1.1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以下货物 ：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_____，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1.2本合同项目下的供货期限为 ：

自_____年___月____ 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 日止，共计_____天。

1.3地点 ：。

1.4质保期：

第二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付款依据：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第三条 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标准，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达到合格标准。

第四条 验收

1.由甲方即时负责进行验收，验收依据主要包括：乙方与甲方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

2.验收合格后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

3.对于不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及采购单位相关标准规范履约，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

第五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协助乙方的相关工作，提供所需基础条件。

（2）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规定等 进行相关工作。

（3）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时间等向乙方支付费用。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规范、标准进行工作。

（2）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 方已支付的费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或乙方怠于履 行合同，经催告后，仍未严格按照合同履行相关服务内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已支付的费用乙方应如数退回，未支付的费用不再支付，并且乙方须向甲方 支付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2.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导致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均由乙 方承担，乙方应退回费用。

3.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供货时间提供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0.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 支付的费用乙方应如数退回，未支付的费用不再支付，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 失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由于未按甲方规定要求或不服从管理发生的人身伤亡、事故等，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与甲方无关，由乙 方自行承担。

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由甲 方所在地法院处理。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2. 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已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定的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十条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政府采购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 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___份，甲方___份，乙方___份，采购代理机构_壹_份。

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4.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合同模板仅供参考，甲方在签订合同时有权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再行细化并修改，具体以最终签订为准。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项目编号：QHZB2026-QJ003

宜川县2026年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物资采购部分）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单位发布的〈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经 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 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2．我方已悉知并及时关注了贵中心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延安市)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 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3．我方同意向贵中心提供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全部证明材料，并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4．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5．我方投标文件在开启之日起　　个日历日（应不少于90个日历日）内有效。

6．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1）将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2）收 到中标通知书后提交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两副、电子版投标文件PDF版本拷贝U盘2份；(3） 遵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7.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联系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箱：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投标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　￥　_____元
3	合同履行期限	
4	备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单位	单价（人民币元）	合计（人民币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总计：（大写 ）					（ 小写 ）¥: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技术指标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序号	货物（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 要求指标	投标文件响应条款	偏离说明

说明：投标人保证：除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采购 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未填写此表，则视为无偏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数据	响应 说明

说明：除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在此表列出的内容外，投标人应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如未填写此表，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的供应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 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 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 关文件证明；

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 明（任意税种），或提供由税务机关开具的无欠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3.5 书面声明：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的扫描件）。经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 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 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 ， 须出具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 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3.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1：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第 标段的供应商，在 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填“没有”或“有”)重 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 明材料。

2. 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 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 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承诺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按下方给定格 式进行填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与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td></tr>
<tr><td rowspan="4">息企
业
信</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 定
代
表
人/
负
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法 定
代表
人/负
责 人
身 份
证 复
印件</td><td colspan="2" rowspan="2">（正反面）</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td></tr>
<tr><td colspan="2">（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身份 证原件)



授权委托书

致：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 （单位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授权本公司的 （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 织的有关 （项目 名称） （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 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 部 有关投标文件、文书、协议、合同，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 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 日历天。

供应商全称 （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签

发日期：_____年___ 月___ 日

附：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_____性别：_____职 务

：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说明：1．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天。

2．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账户账号		
上年度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经营范围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号		等级	类型	
从业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残疾人数量		少数民族数量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填写“上年度营业收入”； 2.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企业详细介绍：包含但不限于企业简介、人员配备、业绩等其他证明投标人实力或 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各供应商根据评标办法商务部分要求和采购内容、要求， 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个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 (项 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 业(含 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 制造商 为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制造商 为_(企业名称)，从业人 员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 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 应 商:____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及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 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 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 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 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 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 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 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 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 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 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Ⅱ

致：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投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 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Ⅲ

致：秦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投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 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格式自拟）

一、技术方案 。

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各供应商根据评标办法技术方案要求和采购内容、要求，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